

湖南省交通运输厅 文件 湖南省教育厅

湘交运输〔2018〕209号

湖南省交通运输厅 湖南省教育厅 关于简化学生公交卡办卡程序 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市州交通运输局、教育（体）局：

为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政府关于“群众办事百项堵点疏解行动”工作要求，简化办理学生乘坐公交车优惠卡程序，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认识，推进公交办卡便民化

青少年是民族的希望、国家的未来，关心关爱青少年成长是各级各部门和社会各界的共同责任。城市公共交通应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积极推进“互联网+公交服务”，探索互联网预约办卡、互联网充值、互联网挂失等手段，努力实现“一网通办”“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

二、结合实际，简化学生卡办卡程序

各地应根据当地公交乘车优惠政策，简化学生公交卡办卡程序。凡年龄在15周岁及以下的当地青少年，凭本人身份证可直接办理学生卡，不需提供学生身份证明，且不再进行办卡人身份年审；学生卡优惠政策持续到高中的城市，对年龄在18周岁及以下的当地青少年，可凭本人身份证直接办理学生卡，无需提供学生身份证明，也不再进行办卡人身份年审；超过当地学生公交卡普惠年龄但符合优惠政策的或持非本地身份证的学生，可依据当地有关优惠政策，凭本人学生身份证明按规定办理。学生在享受优惠期间，如遇转学、退学等情形，当地教育行政部门应督促学校，将变动情况及时通报给当地交通运输部门或公交卡办理机构。

三、加强引导，为学生办卡提供更大便利

为进一步消除学生办卡堵点，我省正加紧推进省级平台与

国家学籍信息系统的对接工作。交通和教育部门实现学籍信息共享后，学生办理公交卡业务均可直接通过身份证信息在系统内核准，不再需要学生提供身份证明。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要主动和交通运输部门协调配合，加快推进学生学籍信息共享工作，实现公交发卡机构网上凭身份证快速审查制度，为学生办卡提供更大便利。要结合本地实际，简化有关手续，拓展网办渠道，提高审批效率。要加强宣传引导，让群众知晓政策，少走弯路，努力把实事办好，好事办实。

联系人：省交通运输厅，朱 娟，0731-88770136

省教育厅，彭志远，0731-82202592



湖南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18年11月30日印制
